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93　公司简称:东华实业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华实业	600393	
公司债	上海证券交易所	09东华债	12300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锦鹭	徐广晋
电话	020-87397172	020-87379702
传真	020-87386297	020-87386297
电子信箱	caijinlu@tom.com	xuguangjin2002@163.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75,333,365.31	3,408,624,803.25	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0,372,077.90	990,000,106.76	-0.9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32,245.36	47,981,244.02	-418.52
营业收入	299,896,982.68	160,130,018.24	8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71,971.14	3,905,690.34	42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8,208.73	4,380,963.23	5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0.41	增加1.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13	4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13	423.0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0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4	146,521,570	10,000,000	质押	143,670,000
徐留胜	境内自然人	1.30	3,891,141	0	无	
郝桂兰	境内自然人	1.02	3,058,844	0	无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二十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90	2,698,594	0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83	2,497,100	0	无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赢1号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0.63	1,887,404	0	无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二十四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61	1,837,391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4	1,626,859	0	无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彩虹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54	1,610,837	0	无	
刘锦英	境内自然人	0.43	1,291,881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未发行优先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未发行优先股。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自于广州、江门、三门峡等地区。公司所开发的项目主要包括北京地区的虹湾国际中心、广东江门地区天鹅湾项目、河南的三门峡天鹅湾项目、广州的益丰花园第三期、广州寺右新马路商住楼项目、广州东华西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项目广州益丰三期项目实现结算收入18,035.85万元;江门项目实现结算收入 10,539.46万元;河南三门峡天鹅湾项目实现销售收入343.20万元。

2015年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市场有所回暖。由于供求关系的改变,城市间的房价分化也日益加剧。本公司可售楼盘主要位于广州、江门、三门峡等地区。公司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9,989.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7.28%;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37.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421.60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广州益丰项目销售房款确认收入所致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34.75 亿元,比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了1.96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9.80亿元,因分配2014年度利润比2014年12月31日 减少了0.97 %。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房地产市场的状况,公司按照市场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经营战略,对于目前在售的各个项目,加大销售力度进行促销,实现公司产品的去库存化,快速回笼资金。目前,公司的广州益丰项目已进入销售尾期。

报告期内,公司广州嘉盛等项目及广州东华西项目已经动工。公司在对各在建房地产项目落实节点任务,力求稳步跟进的同时,重点全力推进广州番禺区“官堂村”、“樟边村”城中村项目的改造工作。

报告期内,由于钨锡精矿市场价格走低,公司下属子公司茶陵县明大矿业有限公司预计按照目前钨锡精矿市场价格进行生产经营,会出现亏损。 因此,明大矿业暂时性停产,明大矿业属下的合江口铜矿、垄上钨锡铜矿将在2015年度停止井下掘进、采矿等生产活动。全年度进行矿山的排水、运输、提升、通风等系统升级改造。同时,明大矿业100吨/天的选矿厂也停止选矿生产,500吨/天的选矿厂停止建设,均待钨锡精矿市场价格回暖后择机恢复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关联方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无条件通过。如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将解决粤泰集团与上市公司在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的净资产规模也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资产质量、持续盈利能力也将得到改善。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9,896,982.68	160,130,018.24	87.28
营业成本	167,110,611.50	69,602,613.04	140.09
销售费用	3,259,399.96	3,172,420.49	2.74
管理费用	27,783,924.03	31,242,810.47	-11.07
财务费用	67,163,782.75	40,544,467.90	6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32,245.36	47,981,244.02	-41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217.35	-10,607,690.91	6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0,130.58	117,731,869.90	-113.26
研发支出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广州益丰项目上年末竣工,本期达到确认条件的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因结转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代销手续费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中介费用及业务接待费用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银行借款金额增加相应利息增加,同时资本化利息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现金收购债权1.88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买股权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

变动原因说明: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公告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于2014年6月18日公告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公司拟向粤泰集团、淮南中峰、广州新意、城启集团、广州建豪、广州恒发、广州豪城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房地产业务经营性资产,具体包括:粤泰集团持有的淮南置业60%股权、海南置业52%股权;淮南中峰持有的淮南置业30%股权;广州新意持有的海南置业25%股权;城启集团持有的广州天鹅湾项目二期;广州建豪持有的雅鸣轩项目一期;广州恒发持有雅鸣轩项目二期;广州豪城持有的城启大厦投资性房地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发行价格为5.8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上述发行价格调整为5.70元/股。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上述发行价格调整为5.60元/股。

同时本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东华实业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5.22元/股。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上述发行底价调整为5.12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和发行股数。

报告期内,上述重组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14,292,000股股份、向淮南市中锋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77,802,553股股份、向广州新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28,214,857股股份、向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56,688,000股股份、向广州建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行64,055,660股股份、向广州恒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2,507,125股股份、向广州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行69,965,96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87,632,569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该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要求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并将结合本次合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5年上半年公司在一些房地产开发项目相继动工,公司开发的益丰三期项目在报告期内已经进入销售尾期。公司广州东华西路项目和嘉盛项目相继开工。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三门峡公司以及江门公司各自所开发的项目也在持续进行开发和销售。下半年,公司将务实地抓好开发、建设、销售工作,提高项目运营效率,确保公司各个开发项目的开发按计划进度进行;并力保公司目前在建工程所需的建设资金供应,提高项目运营效率,以争取实现利润最大化。同时公司也继续加强业务巡查和督导工作,继续加强成本控制的各环节建设,提高效率,从设计源头开始到工作过程控制及结算的各个环节,真正做到降低成本,提高质量。在销售管理上,努力提高签约和回款的效率以确保生产的资金保障。

同时,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关联方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于报告期内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无条件通过。下半年公司将尽快按照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要求妥善办理相关手续。如果本次交易完成,将解决粤泰集团与上市公司在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改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同时,公司净资产规模得到较大幅度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资产质量、持续盈利能力将得到改善。上述重组完成后,东华实业将作为粤泰集团旗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上市平台,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提升运营效率,进一步形成产业合力,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4) 其他

无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业	293,056,159.06	162,110,366.58	44.68	89.35	149.37	减少13.32个百分点
服务业	6,122,440.02	4,599,697.64	24.87	21.00	38.70	减少9.59个百分点
建筑施工业		-66,052.72			-105.22	
合计	299,178,599.08	166,644,011.50	44.30	87.18	139.46	减少12.1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销售	289,185,056.00	159,662,119.11	44.79	91.81	155.19	减少13.71个百分点
出租房产	3,871,103.06	2,448,247.47	36.76	-3.36	0.29	减少2.30个百分点
其他	6,122,440.02	4,599,697.64	24.87	21.00	38.70	减少9.59个百分点
建筑安装		-66,052.72			-105.22	
合计	299,178,599.08	166,644,011.50	44.30	87.18	139.46	减少12.1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无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南地区	295,364,359.36	96.68
华中地区	3,814,239.72	-60.50
合计	299,178,599.08	87.1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有效的项目成本控制,稳健进取的发展战略

公司多年来一直沿用“以销定产”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合理,从不在房地产市场“过热”、地价不合理飙升等状况参与土地的竞拍,坚持以协议收购,用合理的价格、相对宽松、灵活的付款和合作的方式取得土地储备。在房地产市场陷入低迷阶段,土地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公司则以合作的方式取得项目开发权,所取得的项目都是依据公司的自有开发能力而确定,项目布局灵活,成本合理,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健发展和业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良好的知名度,专业的房地产开发设计能力

东华实业上市前作为广州市老牌的房地产开发商,是广州市最早取得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的少数几家公司之一,在广州房地产界拥有良好的知名度,“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商标图形作为广州市不动产代理、管理的著名商标品牌,在房地产开发方面拥有极其丰富的经验。近年来,公司高薪聘请了在行业内具有丰富设计经验和良好口碑的房地产设计人才,并吸收了大批年轻优秀的专业人员,时尚前瞻的风格体现在公司“天鹅湾”品牌的设计上,在北京、江门、河南等地与同档次的房地产产品相比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 经验丰富和心理素质良好的管理团队

公司拥有多年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经验的管理团队,公司经营管理层中大部分人员都经历过房地产的低谷阶段,经受过房地产低潮的考验,具有丰富的带领企业度过行业逆境的经验,懂得如何利用灵活的经营管理模式来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丰富的管理经验与良好的心理素质是引导企业克服困难的保证。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无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资产规模(万元)	净利润(万元)
北京东华虹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10000	51075.93	-39.97
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12000	97848.05	1553.71
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5000	18975.83	-92.20
西安东华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11000	12498.82	-72.26
广州旭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1000	35858.01	-27.05
茶陵县明大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矿业	矿产品	2000	15359.07	-170.53
广东省富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建筑工程施工	10800	38346.17	2477.29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北京东华虹湾项目	26,761.04	目前该项目已取得商业性质一级土地使用权证,正在进行一级开发的前期拆迁工作,尚需经过相关程序取得二级开发权及新的土地使用权证。			报告期无收益
江门项目	48,792.71	滚动开发中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10,539.46万元
三门峡项目	14,772.09	东区二标基本完工,收尾中。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343.20万元
广州益丰项目三期	18,971.41	目前进入销售尾期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18,035.85万元
广州嘉盛项目	30,665.76	建设施工中			报告期无收益
广州东华西项目	35,677.46	基坑施工中			报告期无收益
茶陵明大及嘉元公司矿业项目	15,136.80	停产			报告期无收益
广州夏茅地块项目	6,128.79	仲裁已作出判决,目前法院执行中			报告期无收益
番禺南村镇樟边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3,200.00	目前已经签订《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樟边村城中村改造合作意向书》。			报告期无收益
番禺官堂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6,300.00	与中鼎集团公司签订《官堂村“城中村”改造项目转让协议》,与官堂村签订了《合作改造番禺官堂“城中村”项目意向书》。			报告期无收益
合计	206,406.06	/	/	/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无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广州保税区东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友房地产有限公司
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门市城启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东华虹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门峡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门峡天鹅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富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江门市启业劳务有限公司
沈阳东华弘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信宜市信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信宜市东信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东华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旭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新豪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茶陵县明大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粤东铧矿业有限公司
茶陵嘉元矿业有限公司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5—053号

债券代码:123002　债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以电话通知与书面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2015年8月24日下午15:00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正式在公司董事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九名,实到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关于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法律顾问和股东大会及债权人会议见证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在过去一年中为公司提供了合规的法律服务。本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5年度法律顾问和股东大会及债权人会议的见证律师,聘期自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其相关费用。

三、《关于增资广州市东御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经营需要,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设立广州市东御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出资设立。主营项目类别为:房地产业。

目前广州市东御房地产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法人代表:郑国贴,住所:广州寺右新马路170号四楼之八房。因公司业务需要,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增加的4000万元注册资本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1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御银股份	股票代码	0021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 骅	余咏芳	
电话	020-29087848	020-29087848	
传真	020-29087850	020-29087850	
电子信箱	zqb@kingteller.com.cn	zqb@kingtelle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7,799,691.14	441,103,113.98	1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096,465.61	72,943,582.80	-2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250,565.25	72,059,666.00	-2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0,578,190.09	-74,014,573.00	-116.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4.74%	-1.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9,999,565.10	1,852,777,056.35	1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4,245,772.60	1,609,149,489.34	3.4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07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文江	境内自然人	23.61%	179,745,310	163,346,482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7,999,981			
谷苍	境内自然人	0.73%	5,5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4,588,4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4,269,70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4,224,048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4,037,9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4,000,00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762,635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3,470,8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谷苍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55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5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73%。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结合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御银秉承“诚实务实、专业专注、自主创新、稳健规范”的企业精神,始终牢牢锁定ATM(取款机)与CRS(存取款一体机)的金融高端制造业的经营理念,紧密围绕市场需求进行深度挖掘和创新,在继续做好现有产品的同时,通过自主研发与增强研发团队建设、整合产品业务结构,加大市场客户开发力度,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1,779.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39%;实现利润总额5,808.5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6.9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9.6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4.47%。

公司取得了1项外观设计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14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1项资格认证证书、9项产品认证证书;公司已经连续八年获得“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连续九年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

①变更日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②变更原因:更具《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四章》的向光规定“企业至少应到于买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正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为了为使财务报表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的质量和可比性,为经营决策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予以变更。

③具体变更内容和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变更前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ATM柜员机	8	5	11.875
其他设备	5	5	19

变更后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75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ATM柜员机	8	5	11.875
其他设备	5	5	19

④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使用法。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经公司测算,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15年半年度的影响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约为445,515.75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9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10:3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5年8月14日以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董事8名,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公司独立董事石本仁先生、徐印州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文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新增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广州智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金融设备配件采购合同。公司预计,在2015年度,该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新增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杨文江先生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0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4年8月14日分别以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晓芹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 事 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2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与广州智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萃电子”)签订金融设备配件采购合同,鉴于智萃电子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现公司就该关联交易事项做如下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新增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文江先生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智萃电子	3,000.00	0.00	0.00%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前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8月24日与智萃电子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00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广州智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交流中心407;

法定代表人:梁峻;

注册资本:人民币501万元整;

股权结构:广州杰萃投资有限公司占股99.80%;罗灿裕占股0.2%;

经营范围:研究与实验发展(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智萃电子总资产1,700.12万元,净资产151.8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53万元,净利润-132.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智萃电子实际控制人杨文江先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董事会认为智萃电子经营风格稳健,合作关系稳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其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